

女士优先

去外国，我最感麻烦的不是小费，也不是交通法规，而是女士优先的习惯。

从上下电梯，到入席就座，所有的事情都必须女士优先。甚至离开座位时，连大衣都要帮她们穿。看来，西方的男人真是一种‘高雅’的男人。

这种女士优先的习惯是什么时候、在什么地方兴起的，我这个生在东洋岛国的人是不太了解的。据我反复考索，它好像起源于骑士时代。

诸位都知道 12 世纪的欧洲贵族们，一直受忠君、勇敢及爱护女性的教育，这就是备受赞美的骑士精神。

其实 骑士这种制度 随着庄园制度的崩溃 在 14 世纪开始消失，现在甚至连影子都已暗淡了。只有爱护女性的精神以“女士优先”的形式残留下来。

说来，这种精神是以骑士的名义保留下来的，因此应似是一种很好的习惯。然而这种习惯却不是被贵族，而是被工人及其他拿一般薪水的人们所接受，真令人啼笑皆非。

大体上 当时的骑士们 遇有战争便驰骋于战场 平时 则在拥有大量领地的乡下，过着优雅的领主生活。

在自己的宫廷式城堡里，骑士们不是终日欢宴、游艺、打猎，就是给漂亮女士写情书，或者和她们亲昵鬼混；与日本平安时代的贵族没什么两样。可以说，所谓骑士，其实是一些在金钱和时间上都很有富裕的人。

由这帮人缔造的习惯，在我们今天这个繁忙的世界里，让那些既没有金钱，又没有空闲的平民学起来，可不是一件容易的事。

那么，是谁先兴起这种习惯的呢？反正以前的平民对此是会不屑一顾的，只是到了后来，一些喜欢装腔作势的男人，为讨好女人，便装模作样地做出一副骑士的样子，于是，它才开始兴起来了。

从那时起，这种习惯在平民中间急速地扩展开来。美国本没有纯粹的贵族，但它对这习惯特别感兴趣，尽力模仿，从而形成如今这种女士优先的“制度”。

应该看到，对于默默无闻的平民来说，接受这种习惯，仅仅是出于想要成为贵族的心理。因此，他们的接受只是一种模仿。作为这方面的证据，就是美国的男人们虽然可以做出诸如拉开车门、扶女士下车之类的事情，但在根本上，却并不怎么尊重女性。不仅如此，他们还错误地认为“女人比我们脆弱”，并因此而自鸣得意。可见，这些人的虚假和无知，已经到了相当可观的程度。

与美国的“女士优先制”相比，日本的“男尊女卑制”要直率得多，当然，这也没有什么值得骄傲的。日本男人的长处在于：他们在观念上认为自己比女性强，比女性伟大，同时也把这种观念落实到实践中去；而美国的男人则喜欢装模作样，心里想的和实际做的颇有距离。让人觉得总不如日本男人的坦率来得痛快。

尽管如此，何以大洋东西两边的男人们都错误地认为自己比女性强大、优越呢？其实，男人的强大只是给人看的假象，但这错觉却始终根深蒂固地存在着。

很早以前，一次看电视，见到围棋选手升田九段说：“女人就是不行！她们根本没有创造力。”事实的确像这位把“一生当新手”作为信念的升田九段说的那样（当然，一般情况是这样，但也不能排除例外）。男人所以会持有比女人优越的想法，原因恐怕就在这里。同样，所谓“学者自不必说，即使做菜和茶道，第一流的也是男人”的高傲说法，大概也是基于这同一原因。

但是，我们这个世界并不是仅仅靠创造力和想象力就能维系的。诚然，不能否认，创造力和想象力对于推进世界的发展确实起了主导性的重要作用，但绝不能说只要有了它，人类社会就可以进步。

正如建筑物需要有基础一样，人类社会也需要支撑进步的基础力量。

男性在陶醉于自己的创造力之余，还以轻蔑的语气说：“女人对于做那些单纯的工作，竟然能满不在乎！”

所谓单纯的工作，是指诸如往传送带送来的产品上贴商标啦，整理传票啦，织毛衣啦等等，说不定连做家务这类工作也包括在内。对这类工作喜欢与否暂且不论，但女人做起来比男人有耐性，的确是个明显的事实。男人干这类工作，两三个小时便伸腿不干或者休息了，而女人却能始终如一地持续下去。

不厌其烦地持续做单调的工作，简直可以说是女人的一种才能，而这种才能却是男人所根本不具备的。

即使有创造力，同时也需要具备将这创造力付诸实现的毅力。无论多么美妙的想法，如果没有脚踏实地苦干的忍耐力，也是会半途而废的。

升田九段虽然下了“女人们不行”的断言，但是当他从电视屏幕上退下的时候，却是靠着他的夫人的搀扶，这无疑恰恰是一个象征男女之间关系的场面。

坏女人

“所谓坏女人，究竟指的是什么样的女人呢？”在此之前，女演员太地喜和子小姐曾经这样问我。弄得我无法回答。

坦白地讲，我认为女人都好，我不知道“坏女人”是什么意思。

说到这里，也许有人会恫吓我：“你讲得也太过分了，小心马上就让你吃苦头！”

的确，在这个世界上，有很多女人令男人感到厌烦或者遗憾，但是，因此就匆忙下结论说她们是坏女人，未免过早了。

比如，一位年轻漂亮的酒吧女郎对你说：“我独自抚养着母亲。”并且显出无依无靠的神情。这时，你深受感动，于是就慷慨解囊，送给她大笔小费。当然，这感动里也包含有好奇心。以后，即使你发现她家中供养的不是老母，而是一个男人，仅为这点小事就说她是坏女人，也不免稍显过分。

为什么呢？因为，对那付小费的男人来说，她也许是个坏女人，但是，就那个受供养的男人而言，也又是活佛一般的好女人。从一个男人手里拿钱去供养另一个男人，这种情况下，被榨取者与被供养者的评价肯定是截然相反的。

总而言之，所谓“坏女人”也是相对的。对于那些她不喜欢的男人，她确实显得很“坏”，但对于她真心喜欢的男人，是绝对不

会做出什么坏事的。

遗憾的是，我没有过受供养的经验，因此，也不能说“女人一概善良”。但事物都有表与里，女人也有女人自身的难处。本来，人家有自己的心上人，为了生活而拼命工作，你却毫不客气地掺了进来，“也要她成为自己的好女人”，若是这样的话，女人即使做最大的努力，也没办法对每个男人都有好脸色，一定还会有所区别对待的。

所以 喊叫“那家伙是个坏女人”或者“女人坏”之类的话 对男人们也不是件体面的事情。因为这等于你自己主动坦白了自己不受女人喜爱，所以，还是悄悄不吭声的好，不然的话，就像我这样，一边忍受委屈，一边说“女人全都善良”也倒免遭非议。

但不知为什么，女人似乎喜欢说“我可是个坏女人”这样的话。本来很善良的女孩子，也要故意装出坏女人的样子。

这究竟是什么原因呢？是装得坏一点会更有魅力？还是以此来表明自己只喜欢一个男人？太地喜和子小姐告诉我：“如果让我演坏女人，准是第一名。”但我却觉得，她越看越善良可爱。

写着“坏女人”的事情 我又联想到“坏女人”的说法很普遍，却很少听到有“坏男人”的说法。

这是什么原因呢？是世界上所有的男人都善良吗？还是本来就坏因此，已无需用“坏”的字眼来重复了呢？这一点我也不搞不清楚。反正坏男人的说法好像不是一个怎么受人欢迎的词。

如果一定要为品质恶劣的男人加一个定语的话，不在坏与男人之间加一个“的”字 就不像样子。但是添入“的”字之后 又与“坏女人”一词的神韵不相符合了。

当然，所谓坏女人的确是有的，这不是指容貌，而主要是指性格和品行。长相方面另有“丑女”一词 但是 与“丑女”一词如

此相对应的“丑男”一词，似乎也没怎么听说过。这是否因为男人的丑是早已被认定的呢？总之，这“坏”字与“丑”字，只有在女人身上才显得生动。

那么，是否因为女性本来就善良美丽，或者本应善良美丽，所以“坏女人”和“丑女人”的说法才具有使人生畏的色彩呢？不管怎么说，使这个说法得以蔓延的，肯定是受过“坏女人”迫害的男人们。

大体上讲，男性虽然口头说着“女人智力低下”“根本不顶用”这样的话，其实心里却深信女人是纯洁、美丽、善良的。尽管表面上予以轻视，而在心灵深处，却异常尊敬和热爱她们。

所以，一旦女性做一点坏事，他们更虚张声势地给她们冠以“坏女人”的称号，以此来发泄愤慨。一旦被女人所辜负，就哭丧脸长时间地发牢骚。这说起来，也像是暴露男人的愚蠢。

由于男性深信女人温柔美丽，不会辜负人，所以才会出现上面那种难堪的局面。如果当初就如实地认识女性，把她们看作是和自己一样的人，该撒谎时，也一样会骗人，就不会做出那种愚蠢的举动了。

另一方面，世上所以没有“坏男人”这种固定说法，也许是因为男性在本质上乐于与女性亲近，不管是 A 姑娘还是 B 姑娘，对谁都有献殷勤的毛病。如果他们再能像女性那样，把心血集中花在一个男人身上，除上之外，与谁都友好相处，没有截然的亲疏远近之分（这些是女人所未做到的），那么，“坏男人”的数量，大概还会相应地再减少吧。

不，不仅这些。男人那种自以为是“女性保护神”的自尊心，也在发挥防止变成“坏男人”的作用。如此想来，男人被女人所辜负，并无所谓坏与不坏的问题，相反，倒似乎是男人的一种自作自受。

生命力

已经是五六年前的事了吧。在冬天的赤石山脉中，有两位妇女遇难，靠一块巧克力维持了两个星期，最后奇迹般地得救了。围绕着这一报道，新闻界曾经热闹一时。

当时的报道，一面祝贺两人的安全生还，一面言辞激越地赞叹和惊讶道：“以纤弱的女性之躯 竟然活了下来。”

诚然，目睹到虽说是登山家，但毕竟只有二十七八岁，而且乍一看并不怎么强健的妇女躺在医院的病床上休息的情景，发生上述感慨是情有可原的。

不过，实事求是地讲，我对该报道却有点儿不能接受。这倒不是认为不应赞许努力拼搏过来的妇女们，而是觉得“以纤弱的女性之躯……”这一说法有些不妥当。

该报道铺张地以三整版的篇幅登载在社会版的版面上，其首要的理由当然是：被困在冰天雪地的赤石山中两个星期而安然得救这个奇迹本身，但是，遇难者是纤弱的妇女这一情形，想必也占有相当大的分量吧？

众所周知，所谓新闻，如果是老鼠抓住了猫就成新闻，猫抓住了老鼠则不成其为新闻。

照此理来讲，因为靠一块巧克力维持了两个星期的是女人，

作为新闻的价值才大，如果是男人的话，或许就不会引起如此热烈的谈论了吧？

只因为是女人，才产生了近乎老鼠抓住了猫的印象。但是，这种看法是否正确呢？“以纤细的女性之躯……”这一表达方式能算真正抓住了妇女的实际状态吗？

我们，特别是日本的男人，在过去很长期间内，已经习惯了这种看法，一见到女性就认为纤细脆弱。

“战后强壮起来的是袜子和女人。”这句话曾流行一时，不过，这显然是建立在“女人本身是软弱的”这一前提之上的。

这句话其实只是，日本妇女在战后有了参政权，变得能在各种场合发言之后，有些着了慌的男人讲的挖苦话而已。实际上，人们仍认为妇女的肉体本身依旧是脆弱的。

可是，妇女真是那么脆弱吗？因为是女人才成为大的报道题材，是男人的话就成不了新闻，这观念果真正确吗？

那篇报道的题目难道不应该写成《真不愧为健壮的女人……》而不是《以纤细的女性之躯》吗？

当在雪山遇难时，首先面临的问题是寒冷。当然，她们也可能带着毛衣或登山皮夹克吧？但是仅靠这些倒不见得真能顶用。

在尚能感觉到冷的时候，还问题不大，不久睡意袭来，就此睡着的话，可就要蜷缩着一命呜呼了。

那么，男人和女人到底哪一方强呢？一般认为，女人体格较小，自然抗寒能力也要弱。走夜道什么的时候，当女人说“冷”，并把肩头靠过来时，我这个主张男女平等的人竟然也慌忙将自己的外套给她披上，给与保护。冒着暴风雪走路时，自己也曾在前面充当挡风牌，不使寒风直接吹到女人身上。

但现在考虑起来，这似乎并不怎么恰当。女性即使看上属

瘦削型的人，也具有相当量的皮下脂肪。大体说来，女性身体特有的圆润，全靠这皮下脂肪，皮下脂肪的积蓄又与女性激素有关。扯得远一点，真正的女人与男扮女装的女人之间最大区别点不在于有无胡须或胸脯是否鼓起，而在于有无皮下脂肪所赋与的那种难以比拟的四肢及肩头的圆润性状。无论男扮女装得如何维妙维肖，这一圆润性状却是无法模仿的。

我实际体验到女性的皮下脂肪，还是在当了医生会做手术之后。

一般来讲，女人的骨骼细，即使看起来相当瘦削的人，也长有不少脂肪。加上不大运动，肌肉较薄，因而脂肪层更易变厚。

与之相比，男人的皮肤之下尽是骨头和肌肉，不大有什么脂肪层。当然，中年开始发胖之后，脂肪层也会增厚。即使如此，当男女肥胖程度相同的时候，女人的皮下脂肪厚度也还是要显示出优势的。

差别大体是这样的：骨瘦如柴的女人与中等胖瘦的男人皮下脂肪量大致相同。

何况肥胖女人的腹部等部位，就更没法比了。割了一刀又一刀，尽是黄色的脂肪堆，有时甚至割不到腹膜就把医生给累坏了。

因此，照理说来，对肥胖中年妇女的手术应该比瘦男子加倍收费。

总而言之，我要讲的是，女性身体内部实际披着皮下脂肪这一厚厚的斗篷。

当时瘦而年轻的我，却不晓得这些，反而又给那女子披上了我的外套。

在雪山中遇难，除了冷之外，成问题的就是饥饿。在雪洞里暂且躲过了暴风雪，待天晴出来徘徊于雪中寻找道路。此时，若

是饿得太厉害，就会死在路旁。

当然，饥饿并不会立即导致死亡，和饥饿相比，渴是更成问题的。因为一般，人体的 80%是水分，因此断水本身对身体的影响最大。

幸好在雪山上，并不存在渴的威胁。只要吞吃周围那无穷无尽的雪，就足以补充身体的水分。因此，雪山之中还是缺食的问题最大。

在赤石山中遇难的两位妇女，两星期只吃了一块巧克力。靠这一点儿食品当然无法填饱肚子。可以想见，从遇难后的第二天起，她们就一定开始蒙受饥饿的折磨了。

诚然，巧克力是一种糖分丰富、营养价值很高的食品，量少，而其营养效能却较高。

但即使如此，两个人在雪山中徘徊行走两个星期，仅靠这点儿东西是远远不够的。如果不补充点什么的话，体力耗尽就很难走得动了。

在除了雪之外什么都没有的雪山中，她们究竟吃了些什么？是怎样进行热能补充的呢？

外面找不到吃的东西，当然只能靠消耗体内的积蓄了。在此所想到的，就是她们圆润皮肤下隐藏着的厚厚的脂肪。

一说到脂肪，人们总是强烈地感到它是一种如同油块的多余无用的东西，其实却未必如此。

长了肥肉，的确是一种累赘，但适当的量，不但能起到保温作用，更重要的是它随时都可以转化为身体所需的热能。

当然，脂肪并不能直接进到胃里，因此解决不了饿肚子的问题，但是，它的“燃烧”却可以维持当时身体所需的热能。

这个道理，就如同胖人不吃一点儿东西对运动并没多大影响一样。

如果说自己吃自己的肉，或许有些荒诞，但是自己吃自己的脂肪却是事实。

由此看来，皮下隐藏着丰厚脂肪的女性能够保住体力，亦是理所当然的。加之妇女体格小，每走一步所耗能量比男子少，这就更使其具有耐久力了。

尽管深知于此，作为男子的我，还是不知不觉地把妇女看成了“纤细脆弱”者。

在雪山中遇难，应该遵守的铁规则就是不要硬走动，应该在雪洞中老实蹲着，等待天晴。走路就要消耗体力，最终只能导致因体力耗尽而冻伤，或者还会在暴风雪中迷失方向。

这些事情不用我来多说，它不过是进过雪山的人谁都知晓的最普通的常识罢了。

但是，一到实际场合，似乎很难遵守。一想到迷路，就不由得要着急，于是冒着风雪拼命找下山的路，结果丧了命，这种情况似乎是不不少的。

母 女 相

见到母亲时，我只想对她说声晚安，而不愿意多谈什么。

“我们同母亲有太多的相似之处”，朱迪思·阿克娜在《母亲的女儿》一书中指出，“这种相似之处一看就知道，母女两代人所走的生活道路几乎一样。这种生活的重复令我们许多人感到忧虑。”

女儿和母亲之间存在着根深蒂固的联系是很正常的。但事实经常是，我们所担心的这种“母女相似”却并非出于自然。不仅我们的思想必须从其所欲，我们的命运也得由她一手包办。一旦违背了母亲的意志，我们就可能失去她的爱。

直至今日，即使社会上已不存在妇女地位的问题，作为一个女人也没有太多的选择余地。妇人的职责只能是重操母亲的旧业，厨房是唯一适合她的地方。古往今来，正如一句老话所说，厨房改变了女人，厨房使闺女变成少妇，这是女孩的必由之路，必须恪守不渝。

一个女孩子不同于她的兄弟，人们并不要求她有自己的主张，以及去开始改造这个世界。她的世界就是自己的母亲。如果一个女孩子的未来可以用一个词来表达，那就是“责无旁贷”——她必须长大为人妻母。母亲和女儿正是这种代代相袭下来的观念的受害者。如果你母亲属于世俗观念中典型的母

亲，那么她一定会尽心尽责去捍卫自己的角色，她在对女儿照顾、溺爱的同时，也训练培养了她们，让她们懂得妇人之道。这些积习已深的训条深深地刻印在母亲的生活中，紧紧地与她的过去以及母亲的母亲联系着——她们坚信对于女儿这是天经地义的。那么，母亲到底给我们留下些什么？

“在我母亲的梳妆台上，有我外祖母的一张很大的照片”，一位妇女对我说，“我常见她对着那张照片祈祷，祈求她母亲的阴魂给她以力量，治好我们的病，给她带来安宁。她把母亲描绘成一名‘天使’。我母亲一生唯一感到失望的事情是在任何地方也赶不上自己的母亲，她自己的孩子从来没有把她比做天使。”

“我母亲认为她不幸的生活是不可避免的”，另一个人对我说，“为什么？因为她家的女儿被视为‘祸水’，祸水意味着她嫁给了一个诈财的骗子、一个醉鬼或者赌棍。我母亲在我身上期望多些，但却又告诉我，期望只是期望，并不能去真正指望它。”

“我母亲似乎永远被她孩子的愿望和要求所困扰”，第三名妇女说：“比如，我14岁时对她讲我想当名医生。她问：‘谁给你出的这个主意？谁告诉你你会成为一名医生？’在她脑子里似乎我不可能自己做出判断，而只能受别人的影响，就像她一样。”

在《一位与众不同的妇人》里，简·霍华德怀着爱戴的心情讲述了自己的母亲。她说，虽然我们母亲这代人很美好，但是她们呈现在我们面前的经历却是“暗淡和狭小的，要领会这些并非易事。”她还说，“虽然我们的母亲世代代生活在同样的环境内，但她们已有一些察觉，她们似乎在说：你们肯定不会从我们这里继承那些东西的。”

当一些先人之见开始瓦解动摇之际，即使让母亲们自己用其带有局限性的观念来分析一下，也能发现我们的母亲并不认为她们生活得很好。除非她确实乐意扮演家庭主妇这一角色，

或者为了向女儿们灌输那些世俗偏见，尽量把女人说得一钱不值，而故意遮掩住自己的抱负和梦想。如果这样，那么她的这些观念又是从哪里来的呢？

在她生长的时代里，妇女的信条是唯命是从，她们必须忍受一切艰难，经济上的或情感上的。在她们年轻的时候婚前如有性的经历将毁了一个女人的一生，未婚生子意味着毁灭，离婚也被认为是女人的耻辱。一个女人的价值要由她的工作表现而定，首先是对父亲，在父亲面前她是个尽心尽力的女儿，然后就是对丈夫、孩子尽其妻母的职责。她在忍受着非人的折磨。她整天诚惶诚恐，唯恐被家庭或家族驱逐出去，如果她始终不讨人喜欢，没有循规蹈矩，家庭就会加罪于她予以惩罚。所谓讨人喜欢，部分取决于父母身边带来的嫁妆，嫁妆是她赢得夫家欢心的资本。如果她不是一个善持家务的能干主妇，不甘心严守家规，做个好女人，或者没有养出一个贤淑的女儿，那么，她就会遭到人们的蔑视和谩骂。

“坏母亲”这个词能让任何女人听后浑身发颤，一个“不称职”的母亲可以被人们任意指责和诬陷。他们骂她是悍妇、精神病、吝啬鬼，至于母亲本身的生活目的根本就无人过问。她的职责就是生儿育女，这是她唯一的义不容辞的义务。而如果这唯一的生活所托都不能做好的话，这样的母亲就只能遭到唾弃。

许多母亲退居到她们狭小而又孤独的家庭生活圈子里，一心取悦于丈夫孩子。她们能做到的也只有这些了，她们要求我们“长大以后”也同样这样生活下去。然而，这种传统的家庭主妇角色并非事事如意，我们许多人听到、见到的也并非都甘之如饴。我们的母亲与父亲之间缺乏思想交流，母亲渴望得到别人的重视，而事实上别人很少会注意到她们。她们整天忧心忡忡，唯恐失去宠爱。从母亲那里我们听到那些冷酷世界里令人惊恐

的故事，并且知道了女人应该怎样保护自己。每天你必须面对母亲喋喋不休的唠叨，聆听她的表白：为了你们和丈夫，她整天忙忙碌碌，她要求得到尊重和感激。有所表示说明你爱她，这还远远不够，如果胆敢违背她的意愿，那简直是大逆不道。女儿不该同父亲过于亲热，否则会被看作是背叛了母亲。也认为你与她一样，差不多属于同一身体。你常常听到这些令人啼笑皆非莫名其妙的话语如“我累了，去睡吧。”或者“我并不饿，你干嘛吃东西？”这是她的权利，她可以把你视作孩子，你同她站在一边反对父亲被视作是你的荣誉，尽管她企望得到恭维，但你若去奉承她，又会弄得她浑身不自在，她会用怀疑的口气问你：“你是什么意思？我是否应该总是穿这件衣服？你是否想说我常常看上去像个邋遢鬼？”

与母亲在一起的日子正是受教育的时候，但是她作为教师却并不十分清楚要传授的中心问题——妇道，该怎样准确无误地传授给女儿，她整天向女儿灌输一些清规戒律，她视这些训导为福音、真理。一个女人必须与丈夫同甘共苦，自己的生命属于丈夫，应该让它融汇到丈夫的生活里去，一切都得让位给丈夫。她活着是为了别人的需要，别人需要她、爱她，通过其他人而活着，她的家庭就是她生活的全部。而这些都可以夺走她的个性，她不能独立存在。难道事情就只是这样吗？

一个人的存在要受到男人或家庭的限制，这样的生活是极其痛苦的。这种限制必然会导致无尽的凶恨与不满。一个女人不满足自己的生活，她对自己的价值并无意识，在她的生活中，仍延续着世俗对女人的可悲成见。而当一个母亲在按自己的老路子教育自己女儿的同时，她也希望女儿能过上一种不同的、更好一点的生活，女儿是拯救母亲的希望。正如赛纳·哈默在《女儿和母亲》中所说，一个母亲希望“在女儿身上再生一种积极的

生活”。

命运，不是一成不变的，而是反复无常的。如果女儿未能成为母亲梦想中的人，母亲会在幻想中让女儿成为自己盼望已久的人。由于生活强迫母亲做出妥协，因此轮到女儿时，她就完全根据自己的喜好培养训练自己的孩子。如果母亲未能受到教育，那么她的孩子就要上大学取得成就；如果母亲有着柔顺温和的性格，那么她的女儿就会变得刚强勇敢；如果母亲乐意循规蹈矩，那么女儿就会无视法律和道德标准我行我素；如果母亲一生中从没有旅行，没有风险，那么她的女儿就会具备一种精神、一种极端的冒险意识。这一切，说起来确实有趣。

“这类幻想的危险之处在于，”哈默说道，“母亲全心全意支持着女儿，急切地盼望着她成长，以至于过分地增加了女儿的心理压力。”

母亲的期望有两种截然不同的形式：一种母亲认准了自己的女儿命中注定是个女人，必须像她一样生活；另一种母亲则在女儿成长过程中不断地施加压力，追求完美无缺。母亲们之所以会抱如此愿望，是由于母亲极其低微的社会地位，同时也由于女儿所处的时代似乎比母亲的时代优越一些，因此母亲把希望寄托在女儿身上。

那些认为命中注定的母亲灌输给女儿的只有百依百顺、唯命是从。她们认为女人根本就没有能力改变自己的生活。她会给女儿摆出一大堆人物事例，如殉难者、苦行僧、圣人，以及遭到暴力侵犯的小姑娘。这种母亲会同自己的亲生女儿争宠，她带有一种怪症，无事生非，你常常会听到这类话语：“干嘛还要？没有多了。”“巴布斯表姐从没结婚，要知道珍妮娘娘怀她受了多大的罪呀 这就是她的报应。”如果不是怀了你 我绝对不会嫁给你爸爸的。”我跑了八条大街去买这些苹果 可你甚至不愿尝尝。”